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5樓華山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謹此批准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有關建議收購出售股份（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的通函，「**通函**」）（即目標公司（定義見通函）全部已發行股本）之股份轉讓協議（「**股份轉讓協議**」）（註有「A」字樣之協議副本已送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經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蓋章、執行、完成、履行及交付所有該等協議、文據、文件及契據，並採取其絕對酌情權下可能認為必須、權宜、適宜或合宜的所有該等行動或事宜，並採取一切該等步驟，以落實股份轉讓協議及／或令其生效，以及其附帶的所有事宜。」

承董事會命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紹基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經核證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星期六）上午十一時正）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2.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為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方仁德先生、李國偉先生、梁子權先生及張偉文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知偉先生、劉源新先生及劉紀美教授。